

中學部通知

本校初三畢業班依照教育局的指引，組織同學參與「中學生戶外教育營」之活動，地點為路環鮑思高青年村的營地，現把是次活動的詳情告知 貴家長。

一. 活動目的：

以營會方式作為課堂以外的教育活動，讓學生在求學過程中，能至少一次與同學及老師在團體生活的環境中，體驗另類的學習經驗，實現多元化教育以及創思教學的方針。活動的特色在於「挑戰」學生的潛能，引發學生學習動機，令學生有深刻、難忘的學習經驗。更以不同種類的營舍設備及訓練，促使青少年健康成長。所有活動內容均由老師、資深教育工作者及戶外教育營顧問共同編制以配合學生需要。

二. 營期：營期為兩日一夜，初三各班營期安排如下：

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（週四至週五）初三全體同學參加。

三. 營內設施：

路環鮑思高青年村的營地內設多種類型的康樂室（乒乓球、各式康樂棋、足球機、羽毛球、電子遊戲機室等），另有多項專人帶領的康樂活動（箭藝、成人繩網、攀石、橡皮艇等），也有足夠進行多項戶外活動的場地（燒烤場、籃球場、足球場、遊樂場等）。

四. 費用：全部費用(包括食、宿、營費)均由教育暨青年局資助。

五. 營內活動領隊：

全程由學校老師、輔導老師、專業導師帶領，集體乘車前往鮑思高戶外教育營，至 11 月 30 日下午四時返回學校。請 貴家長積極支持子女依期參與此項意義重大的教育學活動，如因病無法參與，請提交 鏡湖醫院 / 山頂醫院 / 衛生中心 / 工人醫療所 / 便民診所之醫生證明，方可獲批（如無故缺席，作曠課處理）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中學部 澳門浸信中學
中學部教務處

2012-10-19

備註編號：2012--13--S005